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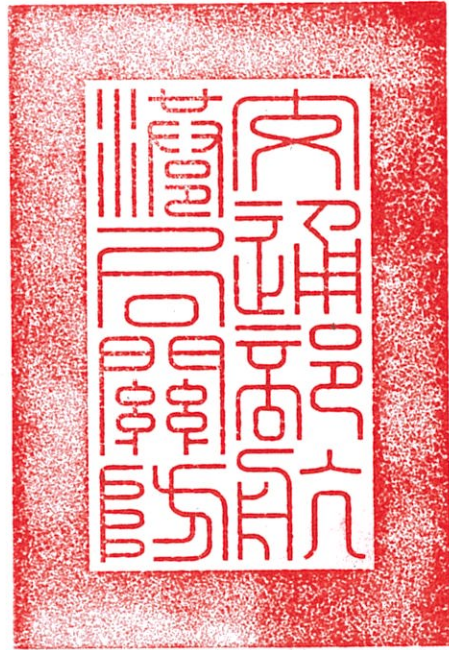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航港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航港字第1121810925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修正「商港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三款之妨害港區安全行為」第六點，並自一百一十二年七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商港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三款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商港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三款之妨害港區安全行為」第六點。

局長 葉協隆